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015-042 号

201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力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淑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霍淑贤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2015 半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8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第七节 财务报告.....	41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汇中股份	指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6 月
超声流量计	指	向流体发射超声信号，在其受到流体流动影响之后再接收此超声信号并将检测结果用于流量测量的计量仪表。超声流量计通常由一对或几对超声换能器、信号电缆和测量主机所组成。超声流量计在电力、冶金、石油、化工、供水等领域广泛应用。
超声热量表	指	利用超声波测流技术，通过测量超声波在热水中传播的速度差及进出口的温度，再经过密度和热焓值的补偿及积分计算得到热量值的仪表。
超声水表	指	借助超声测流技术，通过采用超声波速度差原理，并应用工业级电子元器件制造而成的电子水表。与传统机械式水表相比较具有精度高、可靠性好、使用寿命长、无任何机械运动部件、可任意角度安装等特点。
产销差率	指	供水企业提供自来水总量与用户的用水量总量中收费部分存在差值， $\text{产销差率} = (\text{供水量} - \text{售水量}) / \text{供水量} * 100\%$ ，是考核供水企业经济效益的重要指标。
大口径水表	指	公称口径在 DN50 及以上口径的水表，又称工业水表。
插入式超声流量计	指	一种将换能器插入流体管道内的超声流量计，实现了在线带水带压安装，避免了因停水造成的经济损失。
管段式超声流量计	指	一种把换能器和测量管组成一体的超声流量计，减少了换能器现场安装引起的误差。
户用超声热量表	指	专用于单户居民住宅的超声热量表。
楼栋超声热量表	指	用于整栋建筑供暖计量的超声热量表。
工业超声热量表	指	广泛应用于工业企业的超声热量表，如用于锅炉房、换热站及热电厂热源的热量计量。
Exib II BT6	指	防爆型式标志。Exib II B 具体为 II 类气体隔爆型电气设备，T 为温度级别，T6 表示设备的最高表面温度为 85 摄氏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汇中股份	股票代码	300371
公司的中文名称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汇中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angshan Huizhong Instrumentatio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izh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力新		
注册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清华道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020		
办公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清华道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02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hzyb.com		
电子信箱	tshzdm@hzyb.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文博	
联系地址	唐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清华道	
电话	0315-3856690	
传真	0315-3190081	
电子信箱	tshzdm@hzyb.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80,756,964.95	70,974,775.29	1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96,528.98	18,329,135.01	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9,826,589.40	17,521,635.01	1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78,752.94	-4,662,202.31	-129.0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9	-0.049	-81.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6	6.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6	6.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9%	4.99%	-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5%	4.77%	-0.5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5,096,383.57	499,432,881.13	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67,058,469.60	460,501,940.62	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922	4.7969	-18.86%

五、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89.34	
合计	169,939.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六、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七、重大风险提示

1、高成长性难以长期保持的风险

近年来，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贡献重大，而超声热量表销售收入的快速增长又得益于热量表市场的爆发式增长以及公司自成立以来逐步建立的品牌、技术创新、管理团队、业务模式等竞争优势。虽然热量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但如果热量表行业出现市场突变或者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同时公司又未能妥善处理快速扩张过程中的管理、市场开拓、人才瓶颈等问题，未能提高其他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则公司存在难以保持高速成长性的风险。

2、规模迅速扩张带来的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最近几年一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速度，经营规模和资产规模均快速增长。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生产规模和人员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存在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3、公司税收优惠以及政府补贴对公司业绩影响

公司税收优惠在公司经营业绩当中占比较大，如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出现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第三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1、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章制度要求，不断优化内部控制机制，加强经营管理，确保公司稳健持续发展，同时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完成了股本转增以及对投资者的股利分配，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同比大幅度增长。

公司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市场稳步增长，供热计量、供水计量及工业过程控制三大领域市场保持着稳定增长。在国家全面推行供热计量改革的政策推动下，公司在巩固现有北方15省、直辖市、自治区销售区域基础上，大力拓展客户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新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热量表市场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在大力开拓原有大口径超声水表基础上，逐步推广小口径超声水表，该产品具有比其他类型水表更高的稳定性，完全满足目前国内阶梯水价及一户一表改造的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超声水表销售加快。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精确把握各季度市场需求及价格走势，根据董事会制定的战略发展规划，紧紧围绕公司经营目标，实现了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75.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78%，主要系公司业务订单同比增加所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4.14%，主要系公司为促进销售使得相关费用增加所致；营业利润1,835.8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99.6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9.10%，主要系公司加大销售力度销售收入增加及当期已使用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比减少所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同比有所减少，主要系本期主要系本期销售收款同比减少所致。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0,756,964.95	70,974,775.29	13.78%	
营业成本	31,835,202.58	29,122,679.01	9.31%	
销售费用	14,644,182.19	12,608,669.97	16.14%	
管理费用	15,197,464.61	13,535,853.06	12.28%	
财务费用	-1,844,326.80	-2,971,283.87	37.93%	主要系募集资金利息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508,320.87	4,535,949.99	-44.70%	主要系当期已使用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款缴纳企业所得税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	5,490,564.81	4,005,620.26	37.07%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力度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8,752.94	-4,662,202.31	-129.05%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款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83,349.30	-30,467,808.37	-116.2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厂区建设投资同比增加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6,214.71	202,772,948.72	-106.53%	主要系公司上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募集资金使得本期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08,316.95	167,642,938.04	-153.57%	

2、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8,075.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78%，主要系公司把握国家政策，制定多种有效措施，不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公司订单同比大幅度增加，主营产品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销量均有较大幅度增加所致。其中：超声热量表实现销售收入4,760.44万元，同比增长9.79%；超声水表实现销售收入1,724.36万元，同比增长24.65%；超声流量计实现销售收入1,364.35万元，同比增长23.80%。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及订单执行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超声流量计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同时为客户提供节能减排综合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实现营业收入8,075.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78%，主要系公司紧抓国家大力推广“节能减排”政策的机遇，今年继续加大对超声热量表产品推广的深度和广度，在保证产品质量和服务的前提下实现超声热量表销售的持续稳定增长。同时，随着“阶梯水价”各项政策的推出，加大对超声水表市场和超声流量计的拓展力度，实现了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的快速增长。

(2)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楼栋超声热量表	9,546,183.22	3,930,246.87	58.83%	-6.91%	33.15%	-12.39%
户用超声热量表	36,641,528.02	18,484,416.06	49.55%	16.06%	2.45%	6.70%
超声水表	16,817,692.71	5,480,084.75	67.41%	21.57%	33.59%	-2.94%

超声流量计	13,643,543.78	2,529,860.11	81.46%	23.80%	-5.91%	5.86%
-------	---------------	--------------	--------	--------	--------	-------

4、其他主营业务情况

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或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供应商名称	金额（元）	占比（%）
久茂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	4,399,813.66	11.83%	杭州希贤科技有限公司	3,777,073.17	9.48%
玉环沃玛燃气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3,278,199.07	8.82%	久茂自动化（大连）有限公司	3,714,410.36	9.32%
杭州希贤科技有限公司	2,940,221.72	7.91%	玉环沃玛燃气阀门制造有限公司	3,570,197.18	8.96%
唐山市路北区中联电子设备厂	2,758,877.48	7.42%	河北航凌电路板有限公司	2,185,215.97	5.49%
廊坊沃诚仪器配件有限公司	1,626,233.98	4.37%	桐庐威特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1,884,186.31	4.73%
合计	15,003,345.91	40.35%	合计	15,131,082.99	37.98%

公司本期及上年同期前五大供应商均是主要采购客户，报告期内产品生产结构及期初存货存量等情况导致本期前五大供应商同比略有变化，该项变化未对公司总体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报告期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上年同期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客户名称	金额（元）	占比（%）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19,712,858.45	24.41%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16,753,927.37	23.61%
河北工大科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219,740.99	3.99%	兰州中星翼成商贸有限公司	2,780,316.25	3.92%
成都英菲尼迪科技有限公司	2,370,851.73	2.94%	唐山大方汇中仪表有限公司	2,575,435.88	3.63%
中海地产（沈阳）有限公司	1,954,324.81	2.42%	福州市鼓楼区汇顿贸易有限公司	1,655,361.08	2.33%

北京硕人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46,141.04	2.29%	唐山市热力总公司	1,652,576.89	2.33%
合计	29,103,917.02	36.04%	合计	25,417,617.47	35.82%

报告期内，公司的前五大客户发生了个别变更，但在全年的销售收入中的占比较小，前五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6、主要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参股公司信息。

7、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重要研发项目

序号	主要研发成果	拟达目标	项目进展	预计对未来的影响
1	大量程比管段式超声热量表	提高仪表量程比，并进一步优化产品性能，完成大量程比管段式超声热量表设计。	在研	进一步优化产品性能，从而更好地满足顾客需求，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
2	防爆型超声热量表	研发防爆型超声热量表，使我公司热量表具备在除煤矿瓦斯气体之外的爆炸性气体环境的工作能力，从而解决供热公司燃煤锅炉房、天然气锅炉房等防爆场合的超声热量表应用问题。	在研	拓宽我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领域，丰富和完善超声热量表产品系列，满足热量表在防爆场所的应用需求。
3	用于爆炸性气体环境的IIC类交流供电多声路超声流量计	提升产品的防爆等级由ib IIB提升为ib IIC，从而拓宽市场领域，更好地满足煤矿、石油、化工、冶金、电力、给排水等行业对防爆型流量计量产品的需要。	在研	使厂用隔爆兼本质安全型超声流量计的防爆等级得到提升，满足流量计量领域日益增长的防爆安全需要，增强市场竞争力。
4	换热站无人值守监控系统	实现换热站内完全自动化控制，无需人工参与，并可以对站内的各项运行参数及设备进行远程监测及控制。	在研	为供热公司节省人力成本的同时，提高供热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及管理效率。
5	户用超声水表无线远传系统	研究一种全新的户用超声水表无线远传系统，该系统由户用超声水表（无线通讯）、无线路由器、无线采集器及无线手持抄表器等多个产品组成，适用于对社区（建筑及居住区）能源计量远程抄收及管理。	在研	该系统可以实现从终端仪表到抄表中心的完全无线数据传输，从而彻底摆脱有线抄表的施工布线困难等问题，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2) 公司近几年研发投入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5,490,564.81	9,315,772.44	9,076,420.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80%	4.62%	4.9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	0.00%	0.00%	0.00%

8、核心竞争力不利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9、公司业务相关的宏观经济层面或外部经营环境的发展现状和变化趋势及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2015年上半年,虽然中国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下降,但公司的主营产品超声热量表、超声水表和超声流量计相比去年同期均保持了稳定持续的增长。

(1) 超声热量表方面

近年来,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对节能减排方面不断加大政策性指导。

①国务院发布的《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中指出:强化建筑节能。开展绿色建筑行动,从规划、法规、技术、标准、设计等方面全面推进建筑节能,提高建筑能效水平;加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力度。以围护结构、供热计量、管网热平衡改造为重点,大力推进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加快实施“节能暖房”工程。“十二五”期间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改造面积4亿平方米。

②国务院办公厅于2014年5月26日发布的国办发〔2014〕23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4-2015年节能减排低碳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中指出:

“十二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了单位国内生产总值(GDP)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的约束性目标,但2011-2013年部分指标完成情况落后于时间进度要求,形势十分严峻。为确保全面完成“十二五”节能减排降碳目标,制定本行动方案。

工作目标:2014-2015年,单位GDP能耗、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氨氮、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逐年下降3.9%、2%、2%、2%、5%以上,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量两年分别下降4%、3.5%以上。

加快更新改造燃煤锅炉。开展锅炉能源消耗和污染排放调查。实施燃煤锅炉节能环保综合提升工程,2014年淘汰5万台小锅炉,到2015年底淘汰落后锅炉20万蒸吨,推广高效节能环保锅炉25万蒸吨,全面推进燃煤锅炉除尘升级改造,对容量20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锅炉全面实施脱硫改造,形成2300万吨标准煤节能能力、40万吨二氧化硫减排能力和10万吨氮氧化物减排能力。

推进建筑节能降碳。深入开展绿色建筑行动,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大型公共建筑以及各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省会城市的保障性住房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到2015年,城镇新建建筑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达到20%,新增绿色建筑3亿平方米,完成北方采暖地区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3亿平方米。以住宅为重点,以建筑工业化为核心,加大对建筑部品生产的扶持力度,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

抓好公共机构节能降碳。完善公共机构能源审计及考核办法。推进公共机构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将公共机构合同能源管理服务纳入政府采购范围。开展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建设,将40%以上的中央国家机关本级办公区建成节约型办公区。2014-2015年,全国公共机构单位建筑面积能耗年均降低2.2%,力争超额完成“十二五”时期降低12%的目标。

根据国务院及有关部门政策指导,各省对节能减排工作分别作出各项要求,主要有如下:

①2013年12月20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印发的鲁政办发〔2013〕40号《关于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的实施意见》中指出,积极实施节能环保重点工程,由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牵头推进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和节能改造,于2013年-2015年滚动实施完成;实施15年以上老旧供热管网节能更新改造,于2015年底前完成。

②2015年2月13日,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冀建科〔2015〕3号《关于印发2015年全省建筑节能与科技工作要点的通知》中指出2015年主要目标:

全省新建城镇建筑严格执行强制性建筑节能标准,设计、施工阶段建筑节能标准执行率达到100%,节能建筑占城镇现

有建筑总量的38.5%；既有居住建筑供热计量及节能改造885万平方米；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率达到43%以上；新建建筑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比率达到25%以上；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省级平台完成升级改造，完成两个市级平台建设，完成30个以上能耗监测末端采集项目建设；30项建设科技成果达到国内领先及以上水平。

国家有关部门及各级政府相继颁布各项法规及规章制度，大力开展节能减排活动，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前景广阔。公司超声热量表市场分为新建建筑及既有居住建筑改造。其产品在耐磨性、防堵塞性、始动流量、压力损失以及产品适应性等性能方面远远优于机械式热量表，其以高精度、高稳定性和低功耗等特点优势，已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随着节能减排工作的不断深入，公司超声热量表会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

（2）超声水表方面

2012年3月水利部发布《节水型社会建设“十二五”规划》，文中提出节水型社会建设的目标：到2015年，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大幅度提高，用水结构进一步优化，用水方式得到切实转变，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框架以及水资源合理配置、高效利用与有效保护体系基本建立。全国用水总量控制在6350亿立方米以内，全国万元GDP用水量降低到105立方米以下，比2010年下降30%；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0.53，农业灌溉用水总量基本不增长；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降低到63立方米，比2010年降低30%以上；全国设市城市供水管网平均漏损率不超过18%；海水淡化、再生水利用、雨水集蓄利用、矿井水利用等非常规水源利用年替代新鲜淡水量达到100亿立方米以上。

2013年12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和住房城乡建设部联合发布了发改价格〔2013〕2676号《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加快建立完善城镇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指导意见》，文中指出：2015年底前，设市城市原则上要全面实行居民阶梯水价制度；具备实施条件的建制镇，也要积极推进居民阶梯水价制度。

根据国务院及有关部门政策指导，各省对节水及阶梯水价工作的开展分别作出各项要求，主要有如下：

①2014年6月24日，河北省人民政府发布冀政〔2014〕70号《关于创新水价形成机制利用价格杠杆促进节约用水的意见》中指出：

加快建立符合市场导向、有利节约用水、提高用水效率的水价形成机制和取用水监管体系；在保证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的前提下，全省用水量基本保持微增，2017年全省用水总量控制在219亿立方米左右，逐步实现用水方式的转变；以价格杠杆推动节约用水，全社会节水意识明显增强，逐步实现水资源高效利用和供需平衡，2017年万元工业增加值取水量比2013年下降19.4%，农田灌溉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8；通过合理确定比价关系，外调水得到充分利用，地下水超采得到有效遏制，非常规水利用率大幅度提高，2017年全省地下水压采量39亿立方米，非常规水回用率达到30%左右，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90%左右。

实行城市居民用水阶梯水价制度。全省所有设市城市要在2015年3月底前全面实行阶梯水价制度，县城和具备实施条件的建制镇争取在2015年底前实行。按照保障居民基本生活用水需求、体现改善和提高居民生活质量的原则，划分为一、二、三阶梯水价，级差按1：1.5：3的比例安排。

②2014年4月28日，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京发改〔2014〕865号《关于北京市居民用水实行阶梯水价的通知》中指出：阶梯水价实施范围为本市所有抄表到户的居民用户。居民用户原则上以住宅为单位，一个房产证明对应的住宅为一户；没有房产证明的，以供水企业为居民用户安装的水表为单位。本通知自2014年5月1日起执行。

近期国家有关部门及各级政府相继出台关于节水以及阶梯水价政策文件，2015年全面执行阶梯水价。公司超声水表与传统的机械水表相比，其具有始动流量低、准确度高、可靠性强、无压损等优势，大量实际应用案例已表明超声水表能有效降低供水企业吨水耗电量及避免大管小流量不计量等问题，大大降低自来水公司产销差率。随着有关利好政策的不断颁布以及市场的变化，公司超声水表对传统机械水表的替代过程会逐步加快。

（3）超声流量计方面

“十一五”期间，国家开始重视超声测流技术的发展，相关课题被列入国家863计划，本公司承担了其中“典型行业高性能传感器”重点项目之“过程控制流量传感器及系统”课题中的“超声流量传感器”的研究工作。在众多流量计当中，超声流量计凭借其适用范围广、安装维护方便等优势被市场认可和接受，被广泛应用于化工、冶金、石油等领域。公司不仅能够提供超声流量计产品，还具备为客户提供在复杂环境下实现流量测量的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随着全国经济形势逐渐回暖以及公司对超声流量计市场开拓力度的加大，公司超声流量计增长速度逐步加快。

10、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2015年度经营计划和策略，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企业经营业绩取得了持续稳定的增长。

生产经营方面，公司继续保持热量表市场的稳定发展和渠道建设，综合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全力以赴搞好生产经营，满足重点客户的市场供应；技术研发方面，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在强化原有产品结构及各项性能指标的基础上，针对用户的需求，加强了超声测流产品系统工程管理平台的建设与推广；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管理逐步向精细化转变，使得公司从整体方面提升了快速反应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了市场开发力度，针对供水公司推出了降低漏损率提高经济效益的综合节能减排方案，并初见成效。进一步加大了智能小口径超声水表的市场推广力度，积极开发成熟客户资源为智能小口径超声水表批量替代传统水表打下坚实的市场基础。

11、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公司采取的措施

详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的“七、重大风险提示”部分。

二、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999.6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56.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23.5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21号”《关于核准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 万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 60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6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934.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2,934.36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0,999.64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合计 14,923.54 万元。本公司 2015 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4,456.9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超声热量表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5,000	15,000	3,183.56	10,659.67	71.06%	2015年06月15日			是	否
大口径超声水表产业化项目	否	6,000	6,000	1,273.42	4,263.87	71.06%	2015年07月15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1,000	21,000	4,456.98	14,923.5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1,000	21,000	4,456.98	14,923.54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4年3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11,109,315.76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7102869号《关于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柳宝诚、娄国焕、王富强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公司实际情况投资于相关项目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2、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3、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4、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三、有关盈利预测、计划或展望的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2015年4月24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4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2015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44.00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2,40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2.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2,4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000万股。公司已于2015年5月11日发布了《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5年5月15日，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八、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三、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4、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六、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孙锴、白洁、许文芝	<p>一、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永存（持股 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二、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 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 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三、孙锴、白洁 (股东、监事)</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 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四、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 (发起人股东)</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 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 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五、许文芝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张力新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张力新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张力新从公司离职，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许文芝	<p>一、公司</p> <p>本公司上市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时，本公司将督促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永存（持股 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三、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四、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公司上市后，本人在不违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下可能减持部分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五、许文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p> <p>1、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在上述两项承诺涉及期间内，本人不因张力新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p> <p>4、在张力新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张力新从公司离职，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5、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马安斌、孙锴、白洁	<p>一、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发起人股东）</p> <p>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及其后 5 年内，或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p>二、马安斌、孙锴、白洁（其他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p> <p>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其后 2 年内，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与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凡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公司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杨文博	<p>一、公司</p> <p>1、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的股东、现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已承诺会增持公司股份。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公司承诺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并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的议案，回购价格</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0%。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的程序后由本公司实施。</p> <p>2、若上市后三年内有新聘任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承诺会要求其作出如下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个人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公司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增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永存（持股 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按照以下区间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增持股份，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张力新合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王永存合计增持股份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5%、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2、若本人和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股净资产的，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p> <p>三、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与除张力新、王永存以外的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合计增持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 的股份，具体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进行增持。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2、若本人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p> <p>四、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p> <p>1、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本人承诺增持公司股份，并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与除张力新、王永存以外的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合计增持不低于增持前公司股本</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总额的 1%、不超过增持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2%的股份，具体将根据首次公开发行前各自的持股数量占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进行增持。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本人承诺在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日起的 5 个交易日内就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增持方式、拟增持的股份数量及比例等信息，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本人承诺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并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保证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p> <p>2、若本人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起人股东履行完毕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后，公司股价依然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承诺同意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具体按公司作出的承诺执行。</p> <p>五、董建国、张继川、杨文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其他规范性法律文件的前提下，在 6 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个人增持不低于 1 万股公司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增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且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该承诺。</p>			
	公司、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孙锴、白洁	<p>一、关于违规披露的承诺</p> <p>（一）公司</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p>	2014 年 01 月 23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方履行了承诺。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管理人员)王永存(持股 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将督促并同意公司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三)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四)孙锴、白洁(股东、监事)</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五)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p> <p>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人承诺同意公司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人将按二级市场的公司股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发售的</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原限售股份（若公司上市后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六）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二、关于违反有关承诺事项的约束</p> <p>（一）公司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p>（二）张力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王永存（持股 5%以上股东、发起人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三）苏志强、刘健胤、刘春华、马安斌、王健（股东、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四）孙锴、白洁（股东、监事）</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p>（五）董建国、张继川、李志忠、王立臣（发起人股东）</p> <p>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有关承诺的，本人承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p>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六)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将及时、充分披露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 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因未能履行上述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 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若除公司以外的责任主体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锁定期内所持公司股份所对应的应获得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第五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000,000	75.00%			16,897,719	-4,409,124	12,488,595	84,488,595	70.4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72,000,000	75.00%			16,897,719	-4,409,124	12,488,595	84,488,595	70.4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428,572	3.57%				-3,428,572	-3,428,572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571,428	71.43%			16,897,719	-980,552	15,917,167	84,488,595	70.4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000,000	25.00%			7,102,281	4,409,124	11,511,405	35,511,405	29.59%
1、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25.00%			7,102,281	4,409,124	11,511,405	35,511,405	29.5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96,000,000	100.00%			24,000,000	0	24,000,000	120,000,000	100.00%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1月23日，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部分股东承诺期限届满，解除限售的数量4,409,124股，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东解除限售股3,428,572股，境内自然人股东解除限售股980,552股。

(2) 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5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40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公司于2015

年5月15日完成权益分派，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9,600万股增加到12,000万股。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报告期内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部分股东承诺期限届满解除限售。

(2) 公司报告期内进行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过后提交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进行权益分派的股份登记工作已在2015年5月15日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年5月15日实施了送转股，总股本由9,6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按调整后股本12,000万股计算的2014年度每股收益为0.63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力新	35,833,734		8,958,433	44,792,167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王永存	10,748,572		2,687,143	13,435,71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北京信捷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28,572	3,428,572		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苏志强	3,322,286		830,571	4,152,857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董建国	2,442,858		610,714	3,053,572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刘健胤	2,338,628		584,657	2,923,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张继川	2,247,428		561,857	2,809,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许文芝	2,194,286		548,572	2,742,858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刘春华	2,149,714		537,428	2,687,142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李志忠	2,104,114		526,029	2,630,143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王健	2,052,000		513,000	2,565,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王立臣	1,908,686		477,172	2,385,858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马安斌	171,428		42,857	214,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孙锴	51,428		12,857	64,285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霍淑贤	51,428	51,428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史越军	51,428	51,428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刘志成	34,286	34,286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董林璞	25,714	25,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吴永新	25,714	25,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刘少轩	25,714	25,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曹贺刚	25,714	25,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白洁	25,714		6,429	32,143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1月23日
杜长征	25,714	25,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张照亮	25,714	25,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赵宏建	21,772	21,7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王福明	20,572	20,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路露	20,572	20,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刘英泽	20,572	20,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魏顺永	20,572	20,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刘东	20,572	20,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刘国增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刘震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陈辉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牟德利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陈冰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姚洪涛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邱静辉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叶红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张培旭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李斌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王全福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耿秀华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韩春苗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孙中辉	17,142	17,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宋海生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曹翠萍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郭晨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李艳蕊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邹佳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海军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孙少海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怀忠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林振刚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崔笑东	13,714	13,714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冉	10,286	10,286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焦崇伟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宗勇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谢辉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姚文平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郭勇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亚军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田春飞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谌立芬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高乔英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陈爱中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刘江丽	8,572	8,57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铁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弭桂成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李文彬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王均芝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郑伟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史向坤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孙学艺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刘晨阳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钱领先	6,342	6,3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杜秋	5,142	5,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王伟	5,142	5,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宋旭东	5,142	5,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郭营营	5,142	5,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张民	5,142	5,142		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5年1月23日
合计	72,000,000	4,409,124	16,897,719	84,488,595	--	--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68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力新	境内自然人	37.33%	44,792,167	8,958,433	44,792,167			
王永存	境内自然人	11.20%	13,435,715	2,687,143	13,435,715			
苏志强	境内自然人	3.46%	4,152,857	830,571	4,152,857			
董建国	境内自然人	2.54%	3,053,572	610,714	3,053,572			
刘健胤	境内自然人	2.44%	2,923,285	584,657	2,923,285			
张继川	境内自然人	2.34%	2,809,285	561,857	2,809,285			
许文芝	境内自然人	2.29%	2,742,858	548,572	2,742,858			
刘春华	境内自然人	2.24%	2,687,142	537,428	2,687,142			
李志忠	境内自然人	2.19%	2,630,143	526,029	2,630,143			
王健	境内自然人	2.14%	2,565,000	513,000	2,565,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许文芝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力新为配偶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施玉庆	1,352,045	人民币普通股	1,352,045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848	人民币普通股	999,848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信成长 2013-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1,482	人民币普通股	661,482
新华基金—招商银行—新华基金锐进 11 期改革创新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499,825	人民币普通股	499,825
新华基金—招商银行—新华基金锐进 11 期改革创新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12,204	人民币普通股	412,204
王俊华	4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8,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5,911	人民币普通股	375,911
梁立勤	345,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5,8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锐进 2 期展博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6,512	人民币普通股	336,512
彭滨晖	273,275	人民币普通股	273,27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1）公司股东施玉庆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52,045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52,045 股；</p> <p>（2）公司股东王俊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8,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8,000 股；</p> <p>（3）公司股东梁立勤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45,8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45,800 股；</p> <p>（4）公司股东彭滨晖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3,275 股，实际合计持有 273,275 股；</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股票期权情况

1、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张力新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5,833,734	8,958,433	0	44,792,167	0	0	0	0
王永存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0,748,572	2,687,143	0	13,435,715	0	0	0	0
苏志强	董事	现任	3,322,286	830,571	0	4,152,857	0	0	0	0
刘健胤	董事	离任	2,338,628	584,657	0	2,923,285	0	0	0	0
刘春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2,149,714	537,428	0	2,687,142	0	0	0	0
董建国	董事	现任	2,442,858	610,714	0	3,053,572	0	0	0	0
张继川	董事	现任	2,247,428	561,857	0	2,809,285	0	0	0	0
杨文博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柳宝诚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娄国焕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0
王汝庚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富强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52,000	513,000	0	2,565,000	0	0	0	0
孙锴	监事	现任	51,428	12,857	0	64,285	0	0	0	0
白洁	监事	现任	25,714	6,429	0	32,143	0	0	0	0
合计	--	--	61,212,362	15,303,089	0	76,515,451	0	0	0	0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刘健胤	董事	离职	2015 年 03 月 10 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刘春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职	2015 年 04 月 01 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娄国焕	独立董事	离职	2015 年 03 月 10 日	个人原因，主动离职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6,365,563.52	216,173,880.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00,000.00	5,643,200.00
应收账款	90,639,412.94	59,755,354.74
预付款项	1,736,015.13	1,330,308.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04,345.20	3,421,506.8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01,849.35	2,494,433.7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6,801,304.75	57,558,763.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1,648,490.89	346,377,447.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7,489,358.31	14,493,023.35
在建工程	7,336,575.95	96,198,146.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616,010.01	33,867,518.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7,286.03	1,121,89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8,662.38	7,374,855.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3,447,892.68	153,055,433.59
资产总计	515,096,383.57	499,432,881.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487,351.86	21,420,760.14
预收款项	2,683,768.47	2,284,595.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189.32	9,529.82
应交税费	4,469,696.59	10,924,451.8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5,907.73	91,603.4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837,913.97	34,730,94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00,000.00	4,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00,000.00	4,200,000.00
负债合计	48,037,913.97	38,930,940.5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9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3,837,551.83	207,837,551.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66,438.88	26,066,438.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7,154,478.89	130,597,949.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058,469.60	460,501,940.6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058,469.60	460,501,940.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5,096,383.57	499,432,881.13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淑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淑贤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756,964.95	70,974,775.29
其中：营业收入	80,756,964.95	70,974,775.2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398,781.31	53,464,727.95
其中：营业成本	31,835,202.58	29,122,679.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1,315.32	784,928.20
销售费用	14,644,182.19	12,608,669.97

管理费用	15,197,464.61	13,535,853.06
财务费用	-1,844,326.80	-2,971,283.87
资产减值损失	1,834,943.41	383,881.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58,183.64	17,510,047.34
加：营业外收入	4,146,737.29	5,355,037.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1.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04,849.85	22,865,085.00
减：所得税费用	2,508,320.87	4,535,949.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96,528.98	18,329,13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96,528.98	18,329,135.0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996,528.98	18,329,13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996,528.98	18,329,13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张力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霍淑贤

会计机构负责人：霍淑贤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726,353.04	61,021,688.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35,290.95	4,442,850.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9,037.90	5,096,89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760,681.89	70,561,438.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705,041.71	37,621,20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03,374.55	18,436,536.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56,808.19	9,911,32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74,210.38	9,254,58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439,434.83	75,223,64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8,752.94	-4,662,202.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83,349.30	29,612,325.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48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83,349.30	30,467,80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83,349.30	-30,467,808.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7,566,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32.39	222,515,948.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32.39	440,082,348.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40,000.00	10,8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47.10	226,509,4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6,247.10	237,309,4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46,214.71	202,772,948.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08,316.95	167,642,93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173,880.47	51,522,14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65,563.52	219,165,082.55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6,000,000.00				207,837,551.83				26,066,438.88		130,597,949.91		460,501,94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6,000,000.00				207,837,551.83				26,066,438.88		130,597,949.91		460,501,94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00,000.00				-24,000,000.00						6,556,528.98		6,556,52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96,528.98		19,996,528.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440,000.00		-13,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40,000.00		-13,44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000,000.00				-24,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00,000.00				-24,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183,837,551.83				26,066,438.88		137,154,478.89		467,058,469.6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				8,641,151.83				18,630,749.38		117,676,744.45		186,948,645.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				8,641,151.83				18,630,749.38		117,676,744.45		186,948,645.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000,000.00				199,196,400.00				7,435,689.50		12,921,205.46		273,553,29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356,894.96		74,356,89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203,996,400.00								209,996,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203,996,400.00								209,996,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200,000.00							7,435,689.50		-61,435,689.50		-10,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435,689.50		-7,435,689.5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200,000.00									-54,000,000.00		-10,8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00,000.00				-4,8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				-4,8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000,000.00				207,837,551.83			26,066,438.88		130,597,949.91		460,501,940.62

三、公司基本情况

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唐山汇中威顿仪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中威顿”）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汇中威顿是由唐山汇中仪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中仪表”）与加拿大威顿公司（WYLTON ENTERPRISES CO.,LTD.）共同出资并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1998年5月18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企合冀唐总字第130200100129号)，注册资本为2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68万元）。

2008年3月，经《河北省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唐山汇中威顿仪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唐高外资（2008）05号）文件批准，加拿大威顿公司（WYLTON ENTERPRISES CO.,LTD.）将所持有的汇中威顿25%股权转让给汇中仪表。汇中威顿于2008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汇中仪表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3000010814号）。

2010年3月，汇中威顿与汇中仪表签订《吸收合并协议》，采取汇中威顿吸收合并汇中仪表的方式实现业务和资源整合，汇中仪表注销企业法人资格，汇中仪表的股东张力新等10名自然人以其持有汇中仪表的股权比例持有汇中威顿股权。吸收合并的基准日为2010年5月31日，吸收合并完成后，汇中威顿股东变更为张力新、王永存、苏志强、董建国、刘健胤、张继川、刘春华、李志忠、王健、王立臣等10名自然人，并于2010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7月，根据股东会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决议以及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的规定，汇中威顿以2010年6月30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的净资产41,081,151.83元，按照1:0.9249984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总额38,000,000元，差额3,081,151.83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公司名称变更为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0年8月取得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30293000010814号）。

2010年11月，本公司201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决定由69名公司员工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力新先生的配偶许文芝，参照公司改制后的总股本和201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的价格（即每股认购价格为1.28元），认购公司增发的200万股股份。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并于2010年12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12月，本公司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决定由北京信捷和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9月更名为北京信捷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按照每股3.50元的价格认购公司增发的200万股股份。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2,000,000.00元，并于2010年12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0年12月16日，本公司股东张力新与边叶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边叶以人民币3,840.00元的价格将所持有本公司的3,000股股份（占股本的0.0071%）转让给张力新，并于2010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4年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1号《关于核准唐山汇中仪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0.00股（其中公开发行新股6,000,000.00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6,000,000.00股），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8,000,000.00元。

2014年3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4年4月17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4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4,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80.00万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股票股利9股（含税），共计派发股票股利合计4,320万股；以资本公积金48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480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9,600万股。

2015年4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5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44.00万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2,400.0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2.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2,400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12,000万股。

截止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12,000.00万股，注册资本为12,000.00万元。

注册地：河北省唐山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清华道。

所属行业：仪器仪表制造类。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仪器仪表技术的开发（非研制）；超声流量计制造；多声路超声流量计；超声水表制造；户用超声热量表、插入式超声热量表、管段式超声热量表制造；便携式超声流量计制造；矿用隔爆兼本安型超声流量计制造；电子产品维修、检测及技术服务；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阀门（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力新。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5年8月18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报告期系单体公司，未发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

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发生明显减值迹象。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X、(X)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X、(X)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3		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

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证注明年限
专有技术	3年	预计使用寿命
商标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3-10年	合同约定、预定受益期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1、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

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7、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为进一步促进软件产业发展，自2011年1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河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公布2014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冀高认[2005]1号），本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证书编号为：GR201413000107），企业所得税按照15%的税率执行。

3、其他

无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74.11	625.11
银行存款	126,363,689.41	216,173,255.36
合计	126,365,563.52	216,173,880.47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0.00
其他	20,000,000.00	0.00
合计	20,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0,000.00	5,643,200.00
合计	1,800,000.00	5,643,2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95,735.95	
合计	3,595,735.9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952,593.11	100.00%	9,313,180.17	9.32%	90,639,412.94	67,233,591.50	100.00%	7,478,236.76	11.12%	59,755,354.74
合计	99,952,593.11	100.00%	9,313,180.17	9.32%	90,639,412.94	67,233,591.50	100.00%	7,478,236.76	11.12%	59,755,354.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5,954,267.07	4,297,713.35	5.00%
1 至 2 年	4,606,054.18	460,605.42	10.00%
2 至 3 年	5,487,567.83	1,646,270.35	30.00%
3 至 4 年	919,811.19	459,905.60	50.00%
4 至 5 年	2,681,036.94	2,144,829.55	80.00%
5 年以上	303,855.90	303,855.90	100.00%
合计	99,952,593.11	9,313,180.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76,474.3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1,530.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丹佛斯(天津)有限公司	23,333,258.36	23.34	1,166,662.92
晋城市祥程科技电器有限公司	2,979,435.00	2.98	148,971.75
唐山滦恒科技有限公司	2,791,082.50	2.79	139,554.13
北京硕人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09,308.00	2.41	120,465.40
衡水恒通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301,900.00	2.3	115,095.00
合计	33,814,983.86	33.82	1,690,749.19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19,193.67	93.27%	1,192,635.71	89.65%
1 至 2 年	54,426.06	3.14%	45,383.31	3.41%
2 至 3 年	24,082.40	1.39%	68,900.40	5.18%
3 年以上	38,313.00	2.21%	23,389.06	1.76%
合计	1,736,015.13	--	1,330,308.48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日照聚鑫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31,000.00	13.31
北京数码大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	11.75
唐山飞乐科技有限公司	163,005.00	9.39
河北省计量监督检测院	110,000.00	6.34
非税代收户	96,800.00	5.58
合计	804,805.00	46.37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04,345.20	3,421,506.86
合计	804,345.20	3,421,506.86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02,879.35	100.00%	1,030.00	0.03%	3,501,849.35	2,495,463.77	100.00%	1,030.00	0.04%	2,494,433.77
合计	3,502,879.35	100.00%	1,030.00	0.03%	3,501,849.35	2,495,463.77	100.00%	1,030.00	0.04%	2,494,433.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5 年以上	1,030.00	1,030.00	100.00%
合计	1,030.00	1,030.00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774,103.00	1,453,713.00
备用金	1,547,436.00	795,090.00
其他	181,340.35	246,660.77
合计	3,502,879.35	2,495,463.7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唐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农民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保证金	855,483.00	1 年以内	24.42%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电费押金	230,000.00	1 年以内 150,000.00; 1 年以上 80,000.00	6.57%	
敦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50,000.00	1 年以内	4.28%	
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1 年以内	3.43%	
住房公积金	代付款项	91,900.96	1 年以内	2.62%	
合计	--	1,447,383.96	--	41.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409,523.86		16,409,523.86	14,160,829.05		14,160,829.05
在产品	8,921,198.51		8,921,198.51	13,245,373.62		13,245,373.62
库存商品	41,470,582.38		41,470,582.38	30,152,560.55		30,152,560.55
合计	66,801,304.75		66,801,304.75	57,558,763.22		57,558,763.22

(2) 存货跌价准备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844,094.39	7,786,524.21	3,892,390.49	2,949,387.87	2,564,281.00	26,036,677.96
2.本期增加金额	127,868,960.03	13,127,538.28	0.00	3,535,925.91	0.00	144,532,424.22
(1) 购置		2,051,510.28		956,342.55		3,007,852.83
(2) 在建工程转入	127,868,960.03	11,076,028.00		2,579,583.36		141,524,571.3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5,828.50					355,828.50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36,357,225.92	20,914,062.49	3,892,390.49	6,485,313.78	2,564,281.00	170,213,273.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59,773.69	2,417,820.15	1,374,574.21	1,727,205.56	2,564,281.00	11,543,654.61
2.本期增加金额	201,840.60	374,977.92	392,395.02	275,849.56		1,245,063.10
(1) 计提	201,840.60	374,977.92	392,395.02	275,849.56		1,245,063.10
3.本期减少金额	64,802.34					64,802.34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596,811.95	2,792,798.07	1,766,969.23	2,003,055.12	2,564,281.00	12,723,915.3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84,320.70	5,368,704.06	2,517,816.28	1,222,182.31	0.00	14,493,023.35
2.期初账面价值	132,760,413.97	18,121,264.42	2,125,421.26	4,482,258.66	0.00	157,489,358.3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08,179,444.23	未办理竣工结算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建设	0.00		0.00	95,692,927.00		95,692,927.00
户表检定装置	2,195,058.07		2,195,058.07	128,326.03		128,326.03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				376,893.16		376,893.16
OA 办公软件	43,333.33		43,333.33			
大表检定系统	5,098,184.55		5,098,184.55			
合计	7,336,575.95		7,336,575.95	96,198,146.19		96,198,146.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厂区		95,692.9	42,037.3	137,730.		0.00						募股资

建设		27.00	72.83	299.83							金
户表检定装置		128,326.03	2,066,732.04	0.00		2,195,058.07					募股资金
大表检定系统			5,098,184.55			5,098,184.55					募股资金
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376,893.16	2,066,732.04	2,754,843.19		0.00					其他
合计		96,198,146.19	51,269,021.46	140,485,143.02		7,293,242.6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865,027.00		336,000.00	158,724.09	37,359,751.09
2.本期增加金额				132,051.30	132,051.30
(1) 购置				132,051.30	132,051.3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6,865,027.00		336,000.00	290,775.39	37,491,802.3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21,631.16		336,000.00	34,601.54	3,492,232.70
2.本期增加金额	373,657.68			9,902.00	383,559.68

(1) 计提	373,657.68			9,902.00	383,559.6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95,288.84		336,000.00	44,503.54	3,875,792.3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3,369,738.16			246,271.85	33,616,010.01
2.期初账面价值	33,743,395.84			124,122.55	33,867,518.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14,210.17	1,397,286.03	7,479,266.76	1,121,890.01
合计	9,314,210.17	1,397,286.03	7,479,266.76	1,121,890.0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7,286.03		1,121,890.0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无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无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6,807,855.65
预付设备款	3,608,662.38	567,000.00
合计	3,608,662.38	7,374,855.65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951,025.25	20,826,219.52
1-2 年	988,427.40	254,665.01
2-3 年	205,549.60	38,512.20
3 年以上	342,349.61	301,363.41
合计	36,487,351.86	21,420,760.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56,260.52	2,005,890.07
1-2 年	100,080.75	64,873.00
2-3 年	51,450.00	49,371.80
3 年以上	175,977.20	164,460.40
合计	2,683,768.47	2,284,595.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29.82	18,973,653.75	18,971,994.25	11,189.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2,668.74	1,312,668.74	
三、辞退福利		54,276.78	54,276.78	
合计	9,529.82	20,340,599.27	20,338,939.77	11,189.3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656,280.82	16,656,280.82	
2、职工福利费		438,403.32	438,403.32	
3、社会保险费		613,449.63	613,449.6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5,072.44	505,072.44	
工伤保险费		46,560.79	46,560.79	
生育保险费		61,816.40	61,816.40	
4、住房公积金		961,506.00	961,50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529.82	304,013.98	302,354.48	11,189.32
合计	9,529.82	18,973,653.75	18,971,994.25	11,189.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3,335.24	1,193,335.24	
2、失业保险费		119,333.50	119,333.50	
合计		1,312,668.74	1,312,668.74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56,615.65	2,777,427.77
营业税		4,445.19
企业所得税	2,783,716.89	7,608,945.74
个人所得税	217,258.49	199,879.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061.58	194,660.02
教育费附加	78,026.39	83,456.19
地方教育费	52,017.59	55,637.46
合计	4,469,696.59	10,924,451.87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险费	164,977.73	70,673.41
其他	20,930.00	20,930.00
合计	185,907.73	91,603.4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2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00,000.00			4,200,000.00	尚未到摊销期
合计	4,200,000.00			4,2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物联网发展专项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工程实验室奖励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200,000.00				4,200,000.00	--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6,000,000.00			24,000,000.00		24,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5年4月2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5年4月2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2015年3月18日公司总股本9,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344.00万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2,400万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2.5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合计 2,400 万股，变更后的股本为12,000万股。上述派发红股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711257号《验资报告》验证。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7,837,551.83		24,000,000.00	183,837,551.83
合计	207,837,551.83		24,000,000.00	183,837,551.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21、股本”相关说明。

2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066,438.88			26,066,438.88
合计	26,066,438.88			26,066,438.88

2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0,597,949.91	117,676,744.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597,949.91	117,676,744.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96,528.98	74,356,894.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435,689.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440,000.00	10,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3,2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154,478.89	130,597,949.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756,964.95	31,835,202.58	201,751,411.14	78,691,179.42
合计	80,756,964.95	31,835,202.58	201,751,411.14	78,691,179.42

2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600.61	457,874.79
教育费附加	182,828.82	196,232.05
地方教育费	121,885.89	130,821.36
合计	731,315.32	784,928.20

27、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356,223.14	3,218,282.19
办公费	91,876.20	67,703.70
销售人员薪酬	8,632,679.82	7,957,700.68
运费	462,946.31	286,751.21
邮电费	102,674.26	84,975.30
通讯费	113,891.44	94,991.13
工会经费	122,798.16	103,834.10
广告宣传费	1,113,633.47	547,241.44
其他	647,459.39	247,190.22
合计	14,644,182.19	12,608,669.97

2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5,490,564.81	4,005,620.26
工资	1,909,933.00	1,913,023.20
职工福利费	438,403.32	455,938.72
社会保险	1,444,923.25	1,373,585.31
业务招待费	1,519,590.69	1,367,729.67

住房公积金	691,288.00	647,184.00
办公费	332,788.82	146,274.83
折旧	455,555.82	310,913.93
税金	619,540.35	748,680.85
差旅费	91,246.63	94,525.08
无形资产摊销	383,559.68	381,593.88
其他	1,820,070.24	2,090,783.33
合计	15,197,464.61	13,535,853.06

2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63,699.45	-200,513.40
汇兑损益	-3,939.64	109,270.32
其他	15,433.01	31,387.00
合计	-1,844,326.80	-2,971,283.87

3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834,943.41	383,881.58
合计	1,834,943.41	383,881.58

3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146,737.29	5,355,037.66	200,000.00
合计	4,146,737.29	5,355,037.66	2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3,946,737.29	4,405,037.66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中国驰名商标及省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著名商标企业奖励资金			
企业上市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46,737.29	5,355,037.66	--

3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71.08		71.08
合计	71.08		71.08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83,716.89	4,593,532.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5,396.02	-57,582.23
合计	2,508,320.87	4,535,949.9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504,849.8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75,727.4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92,010.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5,396.02
所得税费用	2,508,320.87

34、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0,000.00	3,450,000.00
收回投标保证金	317,220.00	1,123,960.00
利息收入	4,480,861.11	502,464.50
其他	956.79	20,474.21
合计	4,999,037.90	5,096,898.7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标保证金	672,000.00	1,095,800.00
差旅费	3,447,469.77	3,312,807.27
业务招待费	1,519,590.69	1,367,729.67
广告宣传费	1,113,633.47	547,241.44
其他	2,521,516.45	2,931,003.51
合计	9,274,210.38	9,254,581.89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厂区建设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855,483.00
合计		855,483.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老股减持股份转让款		221,766,400.00
代扣分红个人所得税	240,032.39	749,548.72
合计	240,032.39	222,515,948.72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4,743,000.00
老股减持股份转让款		221,766,400.00
代付分红个人所得税	46,247.10	
合计	46,247.10	226,509,400.0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996,528.98	18,329,135.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34,943.41	383,88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5,063.10	1,107,230.50
无形资产摊销	383,559.68	381,59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396.02	-57,582.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42,541.53	-17,256,408.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36,818.77	-2,421,140.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5,908.21	-5,128,91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8,752.94	-4,662,202.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6,365,563.52	219,165,082.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6,173,880.47	51,522,144.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808,316.95	167,642,938.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6,365,563.52	216,173,880.47
其中：库存现金	1,874.11	625.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6,363,689.41	216,173,255.3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6,365,563.52	216,173,880.47

3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3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94,364.86
其中：美元	162,313.48	6.1136	992,319.69
欧元	297.70	6.8699	2,045.17
应收账款	--	--	167,432.92
其中：美元	27,386.96	6.1136	167,432.9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力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唐山元升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唐山元升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71,710.91	2,302,509.7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30,445.89	1,847,034.16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购买商品	唐山元升科技有限公司	20,223.8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989.34	
合计	169,939.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9%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5%	0.17	0.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其他相关资料。